

安全监管360°

闽浙两地海事部门
开展海上联合巡航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王有哲)为进一步遏制闽浙交界水域非法采运砂行为,10月21日,宁德、温州两地海事部门联合开展闽浙交界水域联合巡航行动,严守水上安全线。据介绍,此次联合执法行动重点巡查北关岛、七星岛、晴川湾、台山列岛、嵛山岛等重点水域。执法人员对浙闽交界水域存在超载、AIS未正常开启、内河船舶涉海运输的砂石船舶进行现场检查,重点核查砂石来源、进出港报告、船舶配员、AIS开关机等情况。同时,整治海上航行管理秩序,包括违规占用锚地、未按规定航路航行、未采取安全航速、未按规定守听航行通信等违法行为。监督检查水上水下活动是否存在违反有关安全和防污染规定的行为,尤其是重点涉水工程项目的施工作业现场各项安全保障措施的落实情况。强化海上疫情联防联控,对进出港商渔船进行海上疫情防控安全提醒,要求落实船舶报备、人员核酸检测等海上疫情防控要求,严禁利用船舶载运及藏匿非法入境人员,严防疫情从海上输入。此次联合巡航活动共出动执法船艇4艘次,执法人员15人次。宁德海事局相关负责人表示,闽浙两地海事部门将不断强化联动机制,持续在非法采运砂船整治、商渔共治等方面通力合作,通过多宣传、多巡查、多联动等手段,做到疫情防控和安全监管“两手抓”,有效防范疫情海上输入通道,全面筑牢重点时段水上交通安全监管防线。

闵行海事启动
三级水上交通管控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苏钰杰 通讯员 曹雯 潘洁)根据进博会安保工作要求,10月21日至31日,海事部门对上海黄浦江管控水域实施三级水上交通管控。21日零时起,闵行海事局通过上海海事局“一网统管”系统,综合运用两级电子巡航机制开始核查入沪船舶的专项信息报送情况,并做好船载自动识别系统(AIS)设备及甚高频无线电电话(VHF)开启情况检查。“在非巡航时段,主要开展二级电子巡航,通过闭路电视(CCTV)探头,查验船舶的船载自动识别系统(AIS)设备是否开启,高频(无线电)是否守听,人员信息等专项报告是不是正常,包括安全航行措施是不是落实到位、符不符合管控要求。”西渡海巡执法大队队长朱小平介绍。今年,闵行海事局进一步发挥无人机巡航速度快、覆盖面广、出击灵活等特点,开展“非接触”式精准监管,通过融合“一网统管”信息,利用无人机对疑似禁止驶入船舶从远端提前介入排查,并通过无人机喊话器向船方宣贯管控措施及要求。10月21日上午,在黄浦江海事安全服务中心,有十几条船舶在停泊区停靠休息,有五六条船舶在作业区等待加油和污染物接收。进博会期间,黄浦江海事安全服务中心临时开通“限定服务”,即服务区区内临时靠泊的、计划航经或前往管控水域的过境船,可向服务中心“船员之家”进行报告,提交船舶信息、船员信息以及船舶专项安全自查等三张表。闵行海事局安排专人帮助船民进行信息录入,切实做好服务好“最后一公里”。

“幸福船员小屋”落地南沙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龙巍 张植凡 通讯员 曹远燎 陈凌豪)10月21日下午,广州南沙“幸福船员小屋”在广州南沙海事处龙穴海巡执法大队举行揭牌仪式,标志着广州港首家“幸福船员小屋”正式启用。广州南沙“幸福船员小屋”选址南沙港区龙穴口岸联检服务中心,该区域是船员往来办理证件、处理政务事宜的必经之地,船员在工作之余可以在这里充分放松心情、释放压力。“幸福船员小屋”内设服务站、暖心站、加油站、自助站四个区域,为船员提供政务办理、资料查阅、自助上网、自助充电、常用应急药箱、失物招领等诸多服务。“疫情暴发以来,离船上岸放松身心变得越来越难,幸福船员小屋的建设让我们有了新去处,这里的氛围很有家的感觉。”“穗港汽车01”船长谢越坚道出了船员的心声。广州南沙“幸福船员小屋”由广东省海员工会、广州南沙海事处、广州港船务有限公司依托港口实际共同建设,旨在强化船员权益保障,增强船员的职业认同感和归属感。“幸福船员小屋”建设是服务船员的创新举措,希望广州南沙“幸福船员小屋”建设为全省树立可复制样本,推动船员队伍高质量发展,为广州经济发展和广州港航建设作出更大的贡献和有力的保障。”广东省海员工会主席许国胜说。下图为船员在“幸福船员小屋”休息、交流。曹远燎 陈凌豪 摄



最是“实”字暖人心

□ 许愿

出切实可行的举措。能力有高低,责任无大小。要紧盯群众急难愁盼之事,从源头上找问题、从根本上解决问题。这就需要我们在日常工作中多做有心人,善于用眼睛去发现问题,结合实际给出解决方案,将方案落到实处。求实效。事情办得怎么样,群众说了算。因此,在解决问题的过程中一定要真抓实干、求真务实、注重效果。对待群众诉求和建议,要做到事事有回应、件件有着落,让群众看到最有效果、最明显的变化。只有群众的认可才能证明实事是否办到实处,才能收获群众的信任感。只有用最饱满的热情,从最突出的问题抓起,从最现实的利益出发,用心用情用力解决企业的困难事、船员的烦心事,才能增强水运从业者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港航「及时雨」解船方「燃眉急」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陈俊杰 通讯员 范杨)日前,在嘉兴乍浦港,随着吊装指挥的声声哨响,岸电系统船载装置稳稳落下,“钱鸿69”轮的岸电设备终于顺利上船,安装施工按计划开展。“非常感谢主管部门对我们船舶岸电改造工作的大力支持,正是有了你们的沟通协调,我们才能按计划完成任务。”浙江钱鸿海运集团的船电改造负责人陈经理激动地说。实施船舶岸电改造,是国家推动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的一项重要举措。船舶经过岸电改造,就能在靠港或锚泊作业期间,改用岸电电源向船载电力系统供电,实现“零油耗、零排放、零噪音”,不仅能清洁能源,优化水域环境,同时也大大方便了船民用电。2022年,杭州市申报了23艘船舶岸电受电设施改造工作,浙江钱鸿海运集团所属“钱鸿69”轮已列入本次改造计划。按时间进度要求,需要在本月内完成设备上船与安装施工任务。“钱鸿69”轮原计划上一航次在北方港口卸货时,通过汽车将设备运到港口。然而由于港口防疫升级等特殊原因,北方港口不允许汽车进入,导致改造进度滞后。“钱鸿69”轮下一港靠泊嘉兴乍浦港,如果设备再无法上船,改造工作就不能如期完成。为此,浙江钱鸿海运集团提前将该情况上报至杭州市公路与港航服务管理中心航运处,寻求主管部门的帮助。杭州市公路与港航服务管理中心航运处在了解“钱鸿69”轮的困境后,第一时间联系杭州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与靠泊港口沟通协调,经多方努力,港口最终给出明确答复:在做好防疫措施的基础上,同意该企业设备进港及吊装设备上船。“从接到企业请求到港口答复,前后不超过两天。”杭州市公路与港航服务管理中心航运处负责人说,“后期我们也一直保持沟通,确保吊装作业能顺利完成,现在总算放心了。”目前,“钱鸿69”轮已经顺利吊装岸电设备,重新起航。下一步,杭州市公路与港航服务管理中心将继续跟进船电改造进度,敦促企业加快完成改造,同时积极协调、全力配合,为企业排忧解难。

智建“大交管” 织密平安网

(上接第1版)以“智”求治,成效斐然。嘶马塔台运行一年来,长江嘶马湾航段通航环境持续优化,通航秩序持续改善,水上交通安全形势更加稳定,船舶违法违规行、贪边落弯现象明显减少,锚泊秩序持续向好。

线: 构建全方位立体感知网

“金航机5XX:扬州海事局对你发起远程船舶配员核查,请在2小时内通过船E行——海事慧眼模块对所有船员进行人脸自助核查,如有相关问题请咨询扬州港口海事处。”接到这条短信后,“金航机5XX”轮船长开始做好接受扬州海事远程检查的准备。

“海事慧眼”助力“一网感知”。在全要素水上“大交管”建设过程中,扬州海事局立足辖区实际,开发建设了“海事慧眼”监管服务平台,取得“首个内河船舶配员智慧监管服务平台”“国内首个全要素内河船舶数据库”“国内首次实现船舶配员五类信息全景精准画像”“国内首创船舶配员通行码”“国内首次实现船舶配员远程实时监控”等五大首创性成就。“海事慧眼”打通了船员基于任解职的全周期管理,实现刷脸识人、自助任解职、配员远程核查等功能。该项目也因此获长江航务管理局科技创新奖一等奖。

躬耕科技创新沃土,深挖智慧海事潜能。扬州海事多线出击,各类不同场景的智慧监管服务平台应运而生,一个全方位立体感知体系网形成,多维感知能力显著提升。2019年,开发建设“e路扬帆”智慧船舶监管与服务平台,2021年系统升级,有效实现违章行为精准自动识别,对区域内船舶违规锚泊、违规驶

入驶出等16种船舶违章行为进行智能识别预警,建立起覆盖重点水域、重点船舶的动态全天候立体感知“网”。2022年3月,在广陵港区入口设置卡口系统,形成了船舶基础信息“一张表”,收录2860艘高频抵港船舶信息,对到港船舶显性违章行为进行智能识别报警,助力广陵港区在新型监管机制先导区建设取得新突破。

面: 构筑“片区协同”管理新模式

从“单一作战”到“组合出拳”,从“各司其职”到“同频共振”,扬州海事局正着力构筑“片区协同”动态管理新模式。近年来,扬州海事局发挥“大交管”体系上下协同、左右联动、无缝衔接的运行优势,坚持“共建共治共享共赢”理念,与宁、镇、泰三家VTS中心密切协作,有效保障了长江扬州段水上交通安全形势持续稳定。

2020年3月,扬州、镇江、泰州三地海事部门在嘶马湾航段实施了通航安全联合监管工作机制,积极防控大型海轮交汇风险,联合整治锚泊秩序,联合巡航驻守,全力做好动态监管工作。

2021年10月,扬州广陵港区“和畅·广陵”高质量发展党建联盟正式成立,标志着长江扬州辖区党建联盟全域覆盖。依托党建联盟平台建设区域安全共同体,海事、船闸和港航企业等联盟成员单位利用各自在水上交通安全管理、航道和港口服务方面的优势和特色,共同打造“安全、畅通、文明、智慧”航区,做到一家创新、共同推进,一点突破、惠及全体。

2022年3月,仪征沿江陆域海事

监管事权由南京海事局调整至扬州海事局,双方建立了水上“大交管”调度机制、日常工作协调机制、船舶统一调度机制、联合巡航执法机制、信息定期通报机制等五大机制,推动仪征港区稳健发展。

2022年5月,扬州海事局与镇江海事局联合开展六圩港区“北港南锚”安全监管,协调开辟定易洲锚地4#—10#黄浮水域为六圩港区到港船舶临时停泊区,根据船舶种类划定专用水域,督促船舶按规定分区锚泊,减少船舶航行、停泊风险。协同镇江VTS中心做好船舶进出广陵港区的现场监管,建立广陵港区到港船舶数据库,实现辖区船舶清单式掌握,精准管控船舶进出港航行行为。

据扬州海事局副局长李祝清介绍,全要素水上“大交管”建设以来,长江扬州辖区未发生等级以上事故,辖区水上安全形势保持稳定。安全保障了船舶进出港9万余艘次,货物吞吐量1.3亿吨,安全保护全球最大货滚船等新造船舶下水210艘次,试航189艘次,试航船舶载重吨累计527万吨,累计保障729艘次国际航行船舶安全进口岸,1058名船员有序换班。

新时代号角催人奋进,高质量发展重任在肩。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引领中国开启新的伟大征程。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这为我们今后的工作指明了方向,长江是国内大循环的大动脉,也是‘双循环’的重要大通道,扬州海事将继续推进数字化改革,建好用好水上‘大交管’,以智慧赋能长江扬州段水上安全监管,夯实安全发展基础,为新发展格局建设贡献海事力量,当好开路先锋!”扬州海事局局长郭学军如是说。



日前,关洲尾停泊区“鄂宏达XXXX”轮上,一名3个月的婴儿患病,急需送医治疗,请求海事救助。宜昌海事执法人员迅速出警,全程协助,直至将婴儿安全护送上120救护车。贺永芳 摄

游客在邮轮上滑倒骨折,谁担责?

游客在邮轮上滑倒导致骨折,邮轮经营者、船务公司、旅行社谁来担责?

案件回放:65岁的沈女士搭乘国际邮轮旅行,前往自助餐厅用餐时,途经泳池边湿滑地面,不慎滑倒,导致腰椎体压缩性骨折,经鉴定构成十级伤残。沈女士将邮轮经营者、邮轮船务公司、旅行社等五方诉至法院,要求赔偿损失。

释理明法:法院审理认为,邮轮经营者在以中国游客为主要消费群体的航线上,仅用英文作为安全提示语言,且在易滑的泳池周边除了提示牌,没有其他的

安全措施,在事故中有较大过错,应承担70%的责任。沈女士作为具备生活常识的成年人,没有尽到足够的注意义务,应对该起事故承担30%的责任。对于沈女士提出的旅行社及船务公司等四被告承担连带责任的主张,法院认为,四被告为沈女士提供旅游服务,其中环节既不存在过错,也与事故不存在任何因果关系,因此四被告不应承担连带侵权责任。

法院最终判决,邮轮经营者赔偿沈女士9万余元。典型意义:在邮轮硬件设施日趋完善的当下,邮轮经营者的服务水平同样需要提升。法官表

示,邮轮上发生的人身损害案件,往往伴随着邮轮经营者的工作疏忽。为保障游客生命健康安全,邮轮经营者应当制定明晰周全的安全管理规范、排查风险区域、加强安全员能力素质培训。而且,搭乘邮轮旅游的游客有相当一部分为老人和儿童,邮轮经营者应在提供服务的过程中,充分考虑此类人群的特点,提供全面、到位的安全保障。

(全媒体记者 王寅娜)

